

连云港市数据局文件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连数发〔2024〕38号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质效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夯实招标人主体责任，提升招标投标工作质效，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经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提升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质效的若干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连云港市数据局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27日

关于进一步提升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质效的若干措施

为充分发挥招标投标在提高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增强全社会依法招标投标意识，提高国有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21号）及省市有关工作要求，聚焦招标文件编制质量不高、评标专家不公正不专业、招标代理服务水平参差不齐、围标串标易发高发等问题，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如下措施：

1. 规范招标文件编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建立完善招标文件质量内部控制程序。鼓励通过市场调研、专家咨询论证等方式，明确招标需求，优化招标方案，提升招标文件编制质量。招标人在正式发布招标文件之前应组织合法、合规性审核；各级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招标文件在正式发布前应进行公平性审查。

2. 大力推行远程异地评标。进入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的，招标人要积极推行远程异地评标工作。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远程异地评标组织实施及运行操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各分中心负责配备和维护软硬件设施。推进市域内以席位制为基础的远程异地网络评标。

3. 加强评标专家全周期管理。相关部门依职责强化评标专家入库审查、业务培训、考核评价和廉洁教育，提升评标专家职业

操守和履职能力。全面落实专家信用承诺制度，各级行业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要加强评标专家“一标一评”日常考核，专家年度考核结果通报至专家推荐或就职单位。保障并督促评标专家独立开展评标，不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的干预。实施评标专家对评标结果终身负责制。

4.健全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机制。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应加大招标代理专业知识培训力度，提升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业务水平。各级行业监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招标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评标现场的行为记录，将招标代理行为作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重点内容。强化信用监管，相关部门及时记录招标代理机构违反信用承诺信息，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标代理机构依法予以查处、对其违法违规行为予以记录、公开，对依法应当采取吊销营业执照处罚的代理机构，及时向市场监管部门移送处理。

5.加快数智技术推广应用。积极推进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数据对接，实现政府投资项目全流程闭环管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加快“数字见证”系统建设，通过场地智能化改造及数字见证系统建设，对进场交易项目提供全过程数字化见证服务；要进一步优化升级连云港市公共资源网上开评标系统，尽快解决开标系统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过长和评标系统中清标、智能分析等辅助评标功能不完善等问题。各部门要及时调查处理大数据分析系统分析通报的围标串标行为线索，构建多部门联动监督格局，有效打击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

6. 强化组织实施保障。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措施，及时破解招标投标领域各方主体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